

果洛州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果洛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 年 3 月

果洛州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果洛州 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要求,及《青海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办法》,由果洛州人民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办公室编制完成本报告。报告全文由概述、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和提起行政诉讼情况、其他相关工作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措施,并附相关说明和指标统计附表。本年报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果洛藏族自治州人民政府网站可下载本报告的电子版。如对本年度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果洛州政府办公室联系(地址:果洛州政府 2 号办公楼四楼,邮编:814000,联系电话:0975—8386332)。

一、概述

2018 年,我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州委州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在上级业务部门的指导下,认真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条例》《办法》规定,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进一步推进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五公开”,

主动做好政策解读，积极扩大公众参与，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加快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推进政务公开平台建设，切实增强公开质量和实效，确保人民群众知情权、参与权和监督权，促进法治政府、创新政府、廉洁政府和服务型政府建设。

（一）以解读回应为重点，深入推进政务公开。为深入贯彻落实《果洛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方案》，果洛州政府办公室印发了《果洛州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细则》，将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纳入公文、会议办理程序，加强政策解读、回应关切、公众参与等工作力度，并建立健全相关工作机制，着力推进，确保落实。

（1）围绕建设法治政府全面推进政务公开

1.扎实推进决策公开。坚持以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原则，《果洛州人民政府工作规则》、《果洛州人民政府重大行政决策程序规定》明确公众参与、专家论证、风险评估、合法性审查、集体讨论决定等重大行政决策法定程序，推动重大决策草案、决策依据的公开；明确政府讨论决定重大决策依据、向社会征求意见、建议的方式、方法，推进决策过程公开；明确政府信息公开和健全保障机制，推进决策结果公开；明确凡涉及群众切身利益，需要群众广泛知晓的事项以及法规和州政府规定需要公开的其他事项，均应通过政府网站、政府工作通报、信息简报以及报刊、广播、电视等方式，依法、及时、准确地向社会公开，推进公开方式多样化和公开渠道多元化，推动政府决策透明度。

2.扎实推进政策文件公开。规范政策文件公开程序，完善公文属性审查，及时公开政策文件。拟制本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批；拟不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政策性文件，报批前送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审查。

3.扎实推进依申请公开工作。政府网站开设依申请公开受理专栏，方便申请人提出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或咨询；修订《依申请公开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完善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程序，明确各环节责任主体和办理标准。规范答复文书格式，明确答复渠道、答复件编号、以及办理过程中相关资料管理。

4.扎实推进权责公开。继续推进行政许可事项公开。按照国务院“五个再砍掉一批”的总要求和省上“瞄准制约经济发展、束缚市场活力、企业和群众关注的行政审批领域进一步减少审批”的要求，进一步精简行政审批事项。印发了《关于继续认真清理行政许可事项的通知》，就继续认真做好清理行政许可事项进行了安排部署。印发了《果洛州人民政府决定保留、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等事项目录的通知》，通过清理，确定保留实施的行政审批项目 63 项；决定取消和调整行政审批项目 13 项。**继续推进公共服务事项清单编制、公开。**有效解决困扰基层群众“办证多、办事难”等问题，进一步增强群众“获得感”，更好地推动大众创业、万众创新，激发市场活力和社会创造力，编制公布了《果洛州州级公共

服务事项清单》，清单涉及 33 个部门和单位，共 152 项；**继续推进“互联网+政务服务”**。全面推行清单式管理，构建了“一目录五清单”政府监管新模式，在政府网站推进“一目录五清单”建设（行政审批事项目录、中介服务事项清单、随机抽查事项清单、权力清单、责任清单、公共服务事项清单），进一步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促进互联网与政务服务的深度融合，构建“一目录五清单”政务事项监管新体系，为建成覆盖全州的整体联动、部门协同、安全可靠、一体化办理的“互联网+政务服务”技术与服务体系奠定了坚实的工作基础。

5.扎实推进“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息公开。健全“放管结合”制度，监督管理由“事后”向“事前”转变。**持续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按照国务院和省政府全面推行“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改革工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按程序全面公布了州级 157 项、玛沁县 136 项、甘德县 125 项、达日县 125 项、班玛县 136 项、久治县 136 项、玛多县 112 项随机抽查事项清单，同时，指导州直各部门建立执法人员名录库和市场主体名录库，及时开展随机事项抽查，实现州县“双随机、一公开”监管全覆盖，为打造公平化、法治化、便捷化的营商环境提供了便利条件，截止到目前市场监管系统共开展“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 4 次，其中不定向抽查 3 次，定向抽查 1 次，抽查市场主体共 503 户，企业 118 户、农专社 24 户、个体 361 户，出动执法人员 338 余人次。实现了“一次抽查、全面体检”。**持续推进企业信息共享和联合惩戒工**

作。依托企业信用信息协同监管平台，加大信用监管和重点领域市场监管力度，截止到目前 14 户企业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及时向社会公布，实现了市场主体从对政府负责向社会负责的重大转变。推进企业归列公示工作。全州市场监管信息平台共享市场主体登记注册信息 11 万余条，抽查检查结果信息 300 余条。实现涉企信息的统一公示达 100%。黑名单制度全面落实，“一处违法，处处受限”的格局初步形成。

持续清理“僵尸企业”。对长期未开展经营活动、通过登记住所或经营场所无法取得联系企业进行清理。截止目前，清理涉嫌长期未经营的企业 10 户，其中 8 户企业已自行补报年报公示，4 户企业进行了吊销处理，有效地释放了名称资源，极大地方便了企业退出市场机制。

持续推动企业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实施简易注销登记改革，对债务关系清晰的企业快捷便利退出市场，重新整合资源。有效开放企业名录库，截止目前共受理简易注销咨询 156 人次，申请办理简易注销企业 33 户。

持续构建综合监管机制。积极整合执法职能和机构，强化基层监管力量，继续推进州县两级市场监管领域综合行政执法。落实“整合、统一、加强”的改革核心要求，整合监管职能和机构，强化监管，充分发挥市场机制、行业自律和社会监督作用，着力构建政府监管与行业自律、社会监管相结合的市场监管体系。

持续开展抽查结果运用。在市场管理方面，依托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平台，进行数据转换，实现了信息资源互联互通、开放共享的联动格局，

有效克服了市场监管的“信息瓶颈”，强化联合惩戒，实现了智能监管联动、信用与监管联动、综合监管联动，强化了市场主体在经营活动中的自律意识。目前，经抽查，9户企业因年报信息不符或注册资金在约定时间未到位等问题，依法将其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并予以公示，12户个体工商户因失联被列入经营异常名录库。

（2）围绕提高行政效能，全面推进“五公开”

1.完善公文公开机制。按照“谁起草、谁负责、谁制作、谁公开”的原则，推进公开属性贯穿于公文拟制全流程中。行政机关拟制公文时，明确主动公开、依申请公开、不予公开等公开属性，随公文一并报本机关负责人审签；拟依申请公开或不予公开的，依法依规说明理由，公文审签前送本机关政务公开工作机构审查。

2.完善会议公开机制。推进各级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和部门办公会议审议的重要改革方案、重大政策措施，除依法应当保密的外，起草部门在决策前向社会公布决策草案、决策依据，广泛听取公众意见，及时公布征求意见的采纳情况，相对集中的意见建议不予采纳的，公布时要说明理由。

3.完善重大决策意见建议征求机制。推进政府常务会议、专题会议和部门办公会议审议的重大民生事项议题，政策起草部门随审议文件和向社会公开征求意见，邀请利益相关

方、公众、专家、媒体等列席会议情况一同报批，会议审议时，政策起草部门应将意见征集和采纳情况做出说明。

（3）围绕重点领域，全面推进政府信息公开

1.加大财政预决算公开。严格落实预算信息公开主体责任、公开时限、公开内容、公开方式要求，及时公开全州各预算单位财政预决算执行情况、“三公”经费、政府采购、行政事业性收费项目、政府债务、政府性基金预算等相关信息。公开《财政预算执行情况的报告》、《关于 2018 年果洛州政府预算公开有关事项的说明》、《2018 部门预算说明》，对因公出国（境）团组数及人数、公务用车购置数及保有量，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人数、经费总额，“三公”经费增减并就收支运行中可能引发社会关注的热点问题主动解释说明，回应舆论关切。

2.加大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全面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不断提高公共资源使用效益，维护企业和群众合法权益，为稳增长、促改革、调结构、惠民生、防风险作出贡献，促进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州政府办公室印发《果洛州推进公共资源配置领域政府信息公开实施方案的通知》，推进公共资源配置决策、执行、管理、服务、结果公开，保证公共资源配置流程透明。加大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保障性住房分配、政府采购、国有产权交易、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等公共资源配置过程中产生的政府信息公开和公示。

3.加大重大项目投资建设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推动重大项目涉及的招投标、项目法人单位、主要负责人信息、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等施工有关信息“应公开、尽公开”的原则，通过青海省工程建设信息网、青海省工程建设监管和信用管理平台等网站全部公开。

4.加大扶贫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网站开设“扶贫专题”专栏，着力推动扶贫产业园、到户产业、易地搬迁和补短板项目建设信息公开。

5.加大食品安全领域政府信息公开。推进“四品一械”监督抽检信息公开，全州完成食用农产品监督抽检 876 批次，“三小行业”监督抽检 300 批次，餐饮环节监督抽检 722 批次。发布 11 期“四品一械”安全监督抽检结果通告。

6.加大环境保护和生态保护领域政府信息公开。主动公开执法检查月报；“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月报；国省控水质监测断面月报；六县城镇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监测月报、季报、年报；果洛州空气质量月报。加大企业监督性监测报告，主要污染物排放总量指标分配及落实，排污许可证发放等监管信息。深入推进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受理、审批结果，其他环境保护行政许可的项目、依据、条件、程序和结果，企业污染环境的信访、投诉案件及其处理结果，环境行政处罚案件的执法过程和结果信息公开。持续推进水利项目审批、工程建设，水利监督检查，河湖长制工作，取水许可证公示等法律、法规规定应当公开的其他环境水利信息等。

（4）围绕稳定市场预期加强政策解读

1.聚焦重大工作部署进行政策解读。牢牢把握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根本要求，加大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加快建设创新型国家、深化基础性关键领域改革、大力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扎实推进区域协调发展战略、积极扩大消费和促进有效投资、推动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提高保障和改善民生水平等重大部署的相关政策措施、执行情况和工作成效等方面的政策解读，赢得人民群众的理解和支持。

2.扎实推进政策文件解读工作。加强政策文件解读，加速推进依法治州、加快法治果洛建设，让群众更好地知晓、理解相关政策和举措，增进公众对政府工作的了解和理解。

3.全面落实《果洛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通知》（果政办〔2017〕199号）。按照“谁起草、谁解读、谁发布”的原则，做到政策性文件与解读方案、解读材料同步组织、同步审签、同步发布。加大对州政府各部门制度建设，信息发布的主体责任，主要负责同志要履行好重大政策“第一解读人”职责等监督力度，深入解读政策背景、重点任务、后续工作考虑等，及时准确传递权威信息和政策意图。

4.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增强回应群众关心、关注度高的热点问题的主动性，切实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促进政府有效施政和社会和谐，全面提升政府公信力和政府治理能力。

5.健全政策解读机制。建立政策解读专家队伍，发挥政策制定者和专家学者作用，全面解读政府政策。对一些专业性较强的政策，牵头起草部门要注重运用客观数据、生动实例等，进行形象化、通俗化解读，把政策解释清楚，避免误解误读。

6.抓好三大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推动重点防范化解重大风险、精准脱贫、污染防治三大攻坚战相关政策措施的解读工作，主动引导舆论，推动政策落实营造良好环境。

7.加强政策解读翻译工作。加大州政府重大决策部署，涉农、涉牧政策以及群众切身利益相关的宣传资料等翻译工作，让基层群众看得懂、读得懂，确保群众对重大决策部署的理解和支持。

（5）围绕社会重大关切加强舆情回应

1.强化舆情风险防控意识。密切监测收集苗头性舆情，特别是涉及经济社会重大政策、影响党和政府公信力、冲击道德底线等方面的政务舆情，做到及时预警、科学研判、妥善处置、有效回应。

2.高度重视民生热点舆情。加强就学就医、住房保障、安全生产、防灾减灾救灾、食品药品安全、养老服务等民生方面的热点舆情回应，准确把握社会情绪，讲清楚问题成因、解决方案和制约因素等，更好引导社会预期。

3.强化舆情管控联动机制。建立完善与宣传、网信、公安、通信管理等部门的快速反应和协调联动机制，提高政务舆情回应的主动性、针对性、有效性。健全政务舆情应对工作效果评估、问责制度，对重大政务舆情处置不得力、回应不妥当、报告不及时的涉事责任单位及相关责任人员，予以通报批评或约谈整改。2018年全州无重大舆情事件。

(二) 深入推进“放管服”改革，全面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1) 编制规范化、标准化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推动网上办事服务公开

1.推进网上政务服务事项规范化、标准化。全面开展州县政府部门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编制工作，完成州县两级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编制入库工作。编制实施清单18114项，其中州级3635项、玛沁县2746项、甘德县2900项、达日县1866项、班玛县2862项、玛多县1827项、久治县2278项。梳理政务服务事项实施清单和办事流程，进一步明确办理事项、实施依据、办理流程、办结时限、办理人员、申请材料等要素的“尺度”，推动网上政务服务事项规范化、标准化。

2.推动窗口审批事项规范化、标准化。以全省政务服务网为依托，全面公开窗口单位的审批服务事项清单，明确窗口单位审批事项的审批条件、办事流程、法律依据、许可期限、表格下载以及办事指南等内容。公开公共资源交易数据，

推动公共资源配置全流程透明化。公开行政审批事项 44 项、公共服务事项 5 项。

（2）强化窗口单位考核，提升实体政务大厅服务能力

1.强化管理，推动窗口服务标准化、统一化。坚持“阳光政府”服务品牌为主要内容，内强管理、外树形象。制作统一的窗口吊牌及窗口工作人员信息牌、实行统一着装上岗，树立窗口工作人员对外开放的形象，推动中心办事窗口服务的标准化、统一化。

2.强化监管，提升办事大厅服务质量。进一步强化监督，实现对审批事项的实时监管，促进行政管理工作的规范、高效，中心通过设定的专人、不定期对窗口工作人员工作状况和到岗情况进行监督并记录，并在月底所在的窗口单位给予通报。服务大厅醒目位置摆放“意见箱”，收集群众对窗口工作人员服务态度、工作质量、工作作风的意见和建议。高度重视服务对象的意见和建议，提出进一步整改措施，促进服务大厅的整体服务能力和水平。不断健全监督机制，强化服务能力和水平的提升，为办事企业和群众提供更加高效、便捷、优质的服务。2018 年，共受理办件量 12515 件，办结 12140 件，办结率 97%。

3.强化措施，提升服务对象满意度。各窗口印制藏汉双语《办事指南流程图》，明确办理事项、政策依据、办理流程、申报材料等内容，方便前来办事的群众查阅。截止目前，

中心共印刷 4000 余份流程图，并发放给前来办事的群众和企业。

(3) 优化审批办事服务，深入推进“一网、一门、一次”改革落实

1.梳理公布“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审批服务事项目录。在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受理条件下，能够实现“马上办、网上办、就近办、一次办”的事项进行梳理，共有“马上办”36 项、“网上办”7 项、“就近办”5 项、“一次办”30 项，确保事项“能入尽入、应入尽入”，实现从“多头找部门”、“多次办理”转变为“一个窗口”、“一次办成”，实行审批事项“清单化”管理，进一步提升审批服务效能。

2.优化项目报建审批流程、压缩审批时限。根据青海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简化建设项目规划许可前期手续办理工作的通知》（青建规[2018]449 号）文件精神，将“一书两证”的办结时限压缩至 20 个工作日。根据《不动产交易税收“一窗受理、并行运行、集成办理”工作实施方案》要求，压缩不动产登记办理时限，一般登记、抵押登记业务分别压缩至 15 个、7 个工作日以内。根据青海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青海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审查制度改革的意见》（青政办[2018]85 号）精神，充分发挥市场资源配置作用，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建立健全以审查质量、审查效率、服务水平为核心审核机制。

3.推动公积金办理制度改革。为不断深化落实“放管服”改革，将公积金提取权限下放到各县，精简审批环节，推行A、B角复审，加快办理公积金贷款业务；压缩办理时间，缩短公积金支取和贷款业务办理时限为3个工作日；精简办理要件，以依法合规、便民高效为原则，全面清理办理事项申请条件和申报材料；推动公积金提取“就地办”、“只进一扇门”，在最短的时间内完成业务的办理。

（4）提升“优化服务”水平，公共服务由“被动应付”向“积极主动”转变

1.加强运行管理，助力行政服务中心再升级。加强州县两级行政服务中心运行管理，按照“一个窗口受理、一站式审批、限时办结、超时警告、统一送达、全程监督”的运行管理模式开展公共服务，并为少数民族群众提供民族语言文字翻译服务。推动部门行政审批职能向一个科室集中，承担审批职能的科室向行政服务中心集中，做到审批事项进驻中心到位、授权到位，不断提升了实体政务大厅服务功能。积极开展政务服务“一窗式”受理、“一站式”办理、委托代办等服务，真正使“群众跑腿”向“数据跑路”转变，初步打通了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进一步方便了群众办事。

2.深入开展减证便民专项行动，破解群众办事慢、办事难的“堵点”。开展各类证照、证明材料清理，取消了209项基层开具涉及群众办事创业证明事项，包括落实青海省政府取消的证明事项177项、州级再次梳理取消证明事项32项。

积极推进政务信息系统整合共享工作，加强共享平台建设，促进“一网通办”能力。

（三）强化公开工作机制，助推政务公开

（1）加强组织保障。州委、州政府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建立了常务副州长为组长，州政府秘书长、州政府办公室主任为副组长，州直部门和各县政府为成员的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4月份，组织召开全州政务公开工作会议，会议总结成绩，交流经验，安排部署全年政务公开重点工作并提出要求。定期召开领导小组会议，分管副州长多次听取工作汇报，全力协调、推进我州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设在州政府办公室，负责组织协调、指导推进、监督检查本地区本系统的政务公开工作。

（2）加强督查考核培训。将政务公开列入新录用公务中教育培训内容，纳入新录用公务员教学计划。以会代培形式在召开全州政务公开工作会议和全州办公室主任工作会议期间，开展政务公开工作培训，切实增强领导干部政务公开的意识。印发《果洛州2018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对政务公开进行了全面安排，11月下发《督办通知》（督办〔2018〕16号），对工作落实情况进行了督办，各部门上报自查报告26份。根据《青海省政务公开工作考核办法》，制定全州目标考核任务，与各部门各县政府签订考核目标书。

(3) 加强网站监管。健全政府网站基本要素，持续监测网站内容保障、更新情况。完成政府网站 8 次抽查工作，形成整改报告 7 份；加强与第三方专业机构合作，完成专业监测报告 4 份；结合省上每季度监测抽查报告，重点检查网站长期未更新、存在空白栏目、错误链接、站点长期无法访问、严重错别字等情况，推动网站保障和管理水平进一步提升。

(4) 强化网站安全意识。根据相关法规和各自职责，落实安全责任，建立健全网站信息安全管理机构和网站安全管理制度，完善政府网站安全保障机制，做好防攻击、防篡改、防病毒等工作，建立健全政府网站用户信息保护制度，确保用户信息安全。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一) 多渠道全方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2018 年，果洛州通过州县政府门户网站、电视台以及《果洛报》、政务新媒体、宣传栏、电子显示屏、各种会议等途径主动公开各类政府信息 9210 条，规范性文件 51 份。主要途径：**一是政府网站。**“果洛藏族自治州政府”门户网站和六县政府网站，设有政府信息公开目录、政府信息公开指南、政府信息公开年报、财政预算等子栏目。州政府门户网站链接了州级机关网站、各县政府网站和上级主要政务网站，方便群众查阅。**二是公共查阅点。**在州、县政府办公室及各部门收发室、档案馆、图书馆、办事大厅设立了政府信息查阅点，方便群众查

阅。三是**政务新媒体（微信、政务 APP）**。全州共有政务新媒 61 个，发布各类信息 4211 条；四是**报刊、广播、电视、电子屏、公示栏等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果洛报》、《果洛藏文报》、果洛广播电视台、各县电视台等州内主要媒体共播发政府新闻信息超过 5332 余条。五是**制作宣传彩页、图书、宣传册等各类宣传资源 8200 余册（本）**。

（二）积极开展政策文件解读工作。为主动回应社会关切，帮助人民群众和社会各界准确理解政策，我州下发了《果洛州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通知》（果政办〔2017〕199 号）文件，规范政策文件解读机制，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网站开设政策解读栏目，下设政策动态、国家政策、青海政策和果洛政策四个子栏目，转载国家和省上的重大政策及解读，积极开展全州政策性文件的发布和解读。共发布政策及解读信息 477 余条，其中果洛政策及解读 122 条。关注全州两会，积极开展《政府工作报告》解读，发布 27 余篇两会解读信息，做到全方位、系列化的解读，并对重点部分进行藏汉双语解读。

（三）加强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2018 年，我州继续严格按照《青海省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围绕权力清单、资源配置、生态保护、依法行政等重点工作，在州政府门户网站上设置“权责清单”“财政预算”等栏目，实时发布政务动态信息 1400 余条、公告公示各类信息 43 条、行政权力清单信息 56 条、财政预决算信息 127 条，

主动公开突发事件、公共安全、重大疫情、环境保护和改革领域等信息 266 条。同时，各相关部门结合工作实际，综合施策，加强本行业部门相关信息的发布工作，切实提升公开实效。

（四）加强政府门户网站建设和监管

1.进一步深化平台建设。2018 年，果洛州政府办公室印发《果洛州深化“互联网+政务服务”一体化政务服务平台实施方案》（果政办发〔2018〕207 号），为全面适应新形势下的政务公开工作需要，着手政府网站集约化建设，打造上下联动、横向贯通、规范统一的一体化政务公开服务平台。

2.进一步规范部门网站建设。根据政府网站发展指引和《青海省政府网站管理办法》，开展全州政府网站建设和运维保障情况检查，对技术支撑差、网站要素不完备，无专门团队和人员管理，保障差的 3 家网站，在确保内容上移至政府网站的前提下，予以关停。规范网站开办下线流程、规范网站基本信息等工作，进一步加强我州政府网站建设和管理工作，推动政府网站资源集约和创新发 展，提升政府网上履职能力和服务水平。

3.进一步优化网站内容。开展栏目整合和规范建设，将内容更新慢、少的栏目不再细分，整合到上级栏目中；加强社会关注度高、舆论热点的重点领域、财政预决算、环保生态、权责清单等内容新开和细分栏目，确保栏目明晰、内容详实。年内共整合栏目 7 个，新建和细化栏目 11 个。

4.进一步强化政务新媒体建设。微信公众号，加强以“果洛政务”微信公众号为主的各类政务微信组群的信息发布，公开文件、政策解读、会议内容、办事流程、服务指南等政务信息和服务内容。**政务 APP**，充分利用“云上果洛”政务 APP，分行业发布各类政务信息。政务新媒 53 个。

5.进一步利用好传统媒体及其他渠道。利用省级平台发布招投标、采购以及各类信用信息，扩大社会知晓面。利用基层宣讲、工作队入帐等时机，发放藏汉两种文字的惠农政策、疾病防控、畜疫防治等宣传册子万余本，把贴进群众生活、生产的信息送上门。利用各类宣传日，发放宣传册、页，制作展板、放映宣传片等形式加大政策信息宣传、讲解。发挥果洛电视台和《果洛报》政务新闻报道优势，全面报道各类会议内容和重大决策信息。

三、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全州没有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的案例。

四、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

果洛州提供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具体标准尚未出台，目前免费提供。

五、投诉、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全州尚未接到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诉讼和申诉案件。

六、政府信息公开与经费保障情况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全成共成立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 21 个；政务公开专项经费 5 万元，设立查阅点信息查阅点 185 个；从事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 195 人。

七、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 年，果洛州的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在各级各部门的共同努力下，取得了一定的成效，但也存在一些问题。一是全州各级各部门未设立专门政务公开工作机构，主要由办公室、综合科工作人员兼职，政务公开水平参差不齐，影响了政府信息公开效果。二是全州专职从事政务公开工作的人员只有 7 名，绝大多数是兼职人员，难以满足工作需要，而且人员经常变动，容易造成工作脱节。三是政务公开工作发展还不平衡。部分县政府、州直部门对政务公开工作重要性的认识不到位，对政务公开内容，例如对重点领域公开的要求、政策解读等理解不透彻，推进政务公开工作相对滞后。四是公开内容需进一步深化，公开形式需进一步优化，政务公开的有效性、便民性需进一步提高。

八、下一步主要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健全工作机构。积极落实政务公开工作分管领导，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具体承办科室，确定政务公开工作人员；将责任层层压实，任务到人，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规范化、日常化。州县两级进一步加强系统内

政务（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建设，明确办公室职责的基础上，加快政务公开专门工作机构设立进展。

（二）健全公开制度，规范工作机制。建立健全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机制，明确职责、程序、公开方式和时限要求；全面落实《条例》关于“该政府信息形成或变更之日起 20 个工作日内予以公开”之规定，确保主动信息准确及时公开。切实推进网站整合工作，加快网站集约化建设，进一步完善政府信息公开平台，推进州直部门政府信息公开规范化；加强查阅点的建设和管理；强化政务微信、APP 等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回应管理工作。修改完善内部考核制度、社会评议制度和责任追究制度，对不按《条例》办事的行为要进行曝光和问责，保证信息公开工作取得实效。

（三）强化政策解读，积极回应关切。落实好《果洛州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做好行政机关政策文件解读工作的通知》（果政办〔2017〕199号）。进一步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明确“五公开”的主体、内容、时限、形式等要件，主动做好解读回应工作。

（四）加大培训力度，提升业务能力。全面开展业务知识培训，通过以会代训、集中授课等形式，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实用操作技能等培训，提高全州政府信息公开业务能力，夯实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基础。

附：2018 年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政府信息公开情况统计表

(2018 年度)

填报单位：果洛州政府办公室

统计指标	单位	总计
一、主动公开情况		
(一) 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数 (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相同信息计1条)	条	9210
其中：主动公开规范性文件数	条	51
制发规范性文件总数	件	51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		
1.政府公报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6
2.政府网站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8521
3.政务微博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0
4.政务微信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4211
5.其他方式公开政府信息数	条	5332
二、回应解读情况		
(一) 回应公众关注热点或重大舆情数 (不同方式回应同一热点或舆情计1次)	次	0
(二) 通过不同渠道和方式回应解读的情况		
1.参加或举办新闻发布会总次数	次	4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新闻发布会次数	次	3
2.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其中：主要负责同志参加政府网站在线访谈次数	次	0
3.政策解读稿件发布数	篇	122
4.微博微信回应事件数	次	0
5.其他方式回应事件数	次	0
三、依申请公开情况		
（一）收到申请数	件	0
1.当面申请数	件	0
2.传真申请数	件	0
3.网络申请数	件	0
4.信函申请数	件	0
（二）申请办结数	件	0
1.按时办结数	件	0
2.延期办结数	件	0
（三）申请答复数	件	0
1.属于已主动公开范围数	件	0
2.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3.同意部分公开答复数	件	0
4.不同意公开答复数	件	0
其中：涉及国家秘密	件	0
涉及商业秘密	件	0
涉及个人隐私	件	0
危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和社会稳定	件	0

不是《条例》所指政府信息	件	0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件	0
5.不属于本行政机关公开数	件	0
6.申请信息不存在数	件	0
7.告知作出更改补充数	件	0
8.告知通过其他途径办理数	件	0
四、行政复议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五、行政诉讼数量	件	0
（一）维持具体行政行为或者驳回原告诉讼请求数	件	0
（二）被依法纠错数	件	0
（三）其他情形数	件	0
六、举报投诉数量	件	0
七、依申请公开信息收取的费用	万元	0
八、机构建设和保障经费情况		
（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专门机构数	个	0
（二）设置政府信息公开查阅点数	个	185
（三）从事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人员数	人	195
1.专职人员数（不包括政府公报及政府网站工作人员数）	人	7
2.兼职人员数	人	195

(四) 政府信息公开专项经费 (不包括用于政府公报编辑管理及政府网站建设维护等方面的经费)	万元	5
九、政府信息公开会议和培训情况		
(一) 召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会议或专题会议数	次	3
(二) 举办各类培训班数	次	10
(三) 接受培训人员数	人次	330